

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 建 议 人：

姓 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电话号码
刘海军	常家	高青县常家镇人民政府	13365330672

题 目：关于完善刘春家联排二层新型民房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议

理 由：2023 年，自刘春家联排二层新型民房项目实施以来，常家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积极推进项目选址、规划与设计，项目在施工、设计、监理等单位的密切配合和监督下，有序推进施工进度，现已完成 50 户民居建设。但刘春二期还未配备水电气暖、道路交通、项目建成要素等基础设施建设。

建议：1.要坚持规划引领。对规划设计方案再优化、再完善，逐步完善各项配套体系，优化路网格局，做好雨污管网、排水管道、道路景观设计等配套工作，加强水电路气暖等基础设施建设，营造优质、畅通、安全的交通环境。

2.要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功能。盘活闲置资源，加快推进新能源充电桩等建设，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生活需要。